

2022 年水利工程管理服务中心信息化泵站建设项目(第一包)

项目编号: XJTS-CG(2022)-005 (01)

合

同

序号	名称	单位	数量	单价	合计
1	服务器	台	1	201800	201800
2	存储设备	台	1	10200	10200
3	网络设备	台	1	8320	8320
4	软件	套	1		
5	人工	人			
6	材料	项			
7	其他	项			
8	合计				221320

库尔勒荣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2022 年 7 月 22 日

2022 年水利工程管理服务中心信息化泵站建设项目（第一包）

项目编号：XJTS-CG(2022)-005（01）

甲方：第二师水利工程管理服务中心

乙方：库尔勒荣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甲、乙双方就甲方 2022 年水利工程管理服务中心信息化泵站建设项目（第一包）经协商一致，订立本合同。

一、基本内容

1、乙方承接甲方 2022 年水利工程管理服务中心信息化泵站建设项目（第一包）按本合同的约定完成各项内容，经验收合格后交付甲方。

2、项目施工地点：第二师铁门关市

二、合同价格：1、合同项目费用明细

序号	名称	相关信息	数量	单价	合计	备注
	3 号绿化泵站控制系统	专业控制系统	1 套	201800	201800	9 台管道泵控制及 6 个管道流量计信息采集
	DN350 流量计	分体式定制流量计	6 台	8250	49500	含安装调试
	人工费		/			
	各种税费		/			
	其他费用		/			
			/			
	总计	251300				

2、合同总价为 251300 元，人民币大写金额为：贰拾伍万壹仟叁佰元整，（包含：设计费、安调、调试、运费、等），在双方未签订新的协议之前，任何一方不得修改此费用。

3. 乙方付款信息：库尔勒荣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库尔勒团结路支行

账号：65050110048600000065

三、结算方式

1、甲、乙双方签订合同后；设备到货后，甲方验收合格，甲方支付到合同总价的70%；设备安装调试完毕，经甲、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，甲方支付到合同总价的100%。

2、设备安装调试完毕，经甲、乙双方共同验收合格后，特殊设备经第三方检测中心检定并验收后，乙方开具全额增值税普通发票。

四、技术要求：

1、技术要求：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，质量稳定可靠，操作方便，满足甲方使用要求。性能、精度应完全符合工艺要求和行业标准。

五、甲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：

- 1、向乙方提供经甲、乙双方确认的所必须的技术资料。
- 2、为乙方提供施工场地并专人配合。

六、乙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：

- 1、乙方向甲方的操作人员提供技术支持；
- 2、安装调试中需要的设备等由乙方负责自筹或租赁，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。

七、设备维修、安装调试及验收

- 1、安装过程精度或装配检查，需要有双方项目部门技术人员认可，并作记录；
- 2、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，由双方技术人员确认并验收，方可使用；
- 3、设备安装完成后，设备的精度、性能，达到使用要求和工艺技术要求；
- 4、设备安装完毕，乙方自检，准备验收报告，通知甲方验收，甲、乙双方填写“验收报告”；验收中发现的问题，乙方立即整改，直至达到合格要求，最终双方将签署最终验收报告。



八、交货期:

1、交货期:乙方按合同约定 40 天完成全部项目,并交付甲方使用;(因疫情不可抗力等原因以及甲方原因无法调试造成的延期,乙方不承担责任)

2、安装的设备在质保及调试期间(质保期为安装调试交付使用日起 15 个月),如发生故障或损坏,均由乙方免费负责更换,经甲方通知后,乙方不能按时更换,甲方有权聘请第三方,相关费用乙方承担。

九、验收标准及方法

1、设备验收由甲方负责组织,乙方安装调试人员等参加。组织调试,甲方派出专人配合。

2、验收时各项技术指标应达到相关验收标准(设备可实现灌溉计划管理,系统可接入甲方软件),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,办理验收手续后交付甲方。

3、设备调试由乙方负责,甲方项目负责人及使用单位相关人员参加。

十、违约责任:

1、合同生效后,双方不得任意中止合同,否则支付对方合同总价款的 5%作为违约金。

2、其他违约责任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的规定,双方协商解决。

3、若乙方有下列情形,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,且乙方应向甲方承担同总价款的 3%作为违约金:(1).乙方逾期交货达 90 日;(2)乙方交付合同的物不符合验收标准,整改达 90 日,仍未达到甲方要求

十一、其它:

1、合同未尽事宜,双方协商解决。如因本合同发生争议,由双方协商解决,协商不成的,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2、本合同未经双方协商同意,不得转让、更改。

3、本合同自甲、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本合同一式陆份，甲方执4份，乙方执2份。

甲方：第二师水利工程管理服务中心 乙方：库尔勒荣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单位名称(公章)：



单位名称(公章)：

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：
电 话：

和世林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：
电 话：

朱丽娟

日 期： 2022 年 7 月 28 日

日 期：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

